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五原县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项目 审计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WYXJTYSJZXCG-2025-09)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巴彦淖尔市, 五原县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五原县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项目审计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4万元, 招标人为五原县交通运输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询价。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本项目采用政府投资与社会资本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模式; 本项目新建汽车充电站 66 座, 直流充电桩 72 台, 充电终端 236 个(规划车位数/枪数总计 468 个), 充电总功率 31920KW; 通过充电基础设施的建设, 补齐“四好农村路”客货运物流节点、旅游景区、政企单位等场景的新能源汽车充电短板, 核心区域充电桩服务半径不大于 5KM, 实现充电站乡镇全覆盖。本项目分三年完成, 每年度需完成其1/3工程量, 完成总造价: 4758.483 万元。审计服务最高限价24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五原县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项目审计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五原县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项目审计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一章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只允许其中一家参加本项目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3供应商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登记注册, 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 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冻结。4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5投标供应商须具有国内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或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实施的能力; 6承担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企业并具有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需提供注册证书、连续近6个月(连续近6个月指2025年6月至今)企业依法为其缴纳社保凭证。注: 入职不足6个月的, 提供入职以来企业依法为其缴纳社保凭证。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2-24 09:00:00到2025-12-26 17:30:00。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12月24日至2025年12月26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09：00时至11:30时，下午15:0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巴彦淖尔市五原县种子大市场递交材料并购买询价文件。购买询价文件时应由企业法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办理，需查验下述证明文件，下述证件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贰份），对合格者出售询价文件。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2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者开户银行开具的基本账户证明；3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企业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4提供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为公告期内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5提供近一年内（2024年12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提供相关证明材料）；6提供近一年内（2024年12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凭据（提供相关证明材料）；7近一年（2024年）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8承担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提供注册在本企业并具有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需提供注册证书、连续近6个月（连续近6个月指2024年12月至今）企业依法为其缴纳社保凭证。注：入职不足6个月的，提供入职以来企业依法为其缴纳社保凭证。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9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10询价文件每套售价0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2-30 10: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五原县交通运输局三楼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30 10:00:00。

开标地点：五原县交通运输局三楼会议室。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五原县交通运输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五原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五原县境内五原县交通运输局

联系人：刘晓旭

电话：0478-2280012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圣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芳和园南门对面106门店

联系人：白工



电话：13484780310

邮件：nmgsyxmgs@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CSCEI/2007/10001